贵州商学院关于开展2019年

国家助学贷款诚信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19年贵州商国家助学贷款诚信教育活动的通知》（黔教办助函[2019]129号）文件要求，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大学生诚信意识，诠释我校“尚信塑品，致用立身”的校训，拓宽我校资助政策宣传和大学生诚信教育的渠道，多渠道、全方位帮扶受助学生育品行、长知识、增能力、树信心、解困难、助就业，推动我校资助育人和国家助学贷款工作，推进诚信社会建设，决定组织开展学校2019年国家助学贷款诚信教育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内容

(一)国家助学贷款诚信教育系列活动(见附件1)。

(二)“图说诚信传统美德·台演诚信当下故事”诚信教育主题活动(见附件2)。

二、活动对象

我校全体在校学生。

三、奖项设置

(一)诚信教育系列活动奖项设置：组织奖3名，发放荣誉奖牌。

(二)诚信教育主题活动奖项设置：一等奖1名、二等奖1名、三等奖1名，发放荣誉奖牌。

（三)诚信主题班团活动奖项设置：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发放荣誉奖牌。

四、活动安排

活动时间：2019年4月-5月。

(一)4月至5月初，各学院自行开展活动。

(二)各学院报送以下两类材料：

1.5月5日前，“诚信教育系列活动”的活动方案以及活动开展情况总结报告(见附件1)。

2.5月10日前，“诚信教育主题活动”的“图说作品”和“台演作品”(见附件2)

(三)5月中旬，由大学生资助管理中组织对参赛作品进行评选。

五、其他

 本次诚信主题教育活动经费预算为每学院2000元，按照各学院活动开展效果及购买物品相关发票按照学校财务规定经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和财务处审核后据实报销。

各学院务必高度重视，根据通知要求，结合自身实际，开展好诚信教育活动，确保达到预期效果。

附件：1. 2019年国家助学贷款诚信教育系列活动方案

2．2019年国家助学贷款诚信教育主题活动方案

1. XX学院2019年国家助学贷款诚信主题活动备案表

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19年4月9日

附件1

2019年国家助学贷款诚信教育系列活动方案

一、诚信教育系列活动内容

（一）各学院根据学校总体要求和学院实际组织开展诚信主题讲座、征信知识讲座、诚信主题演讲、诚信主题辩论赛等保质保量、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活动。

（二）各学院组织班级在全院范围内开展诚信主题班团活动，活动形式具有时代性、新颖性，体现当代大学生积极向上、充满青春活力的特点，并推选两个班级参与全校优秀诚信主题班团活动评选。

请各学院**于4月22日中午12：00前填报《XX学院2019年国家助学贷款诚信主题活动备案表》电子版、纸质版**上报学院开展精品活动及一个优秀班级诚信主题班团活动开展时间、地点，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将派人跟进并参与拍摄活动开展情况。

二、诚信教育系列活动有关要求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拟定诚信教育系列活动方案，激发学生积极广泛参与，确保诚信教育活动有效开展，体现我校“尚信塑品，致用立身”校训，促进学生诚信品德形成。各学院于5月5日前，报送诚信教育系列活动方案、开展情况总结报告、主题班会简报、照片、视频。电子版报送邮箱: 343857392@qq.com；纸质版交思齐楼114办公室，联系人:王源，电话: 0851-84872511。

三、诚信教育系列活动组织奖评选办法

诚信教育系列活动方案总分100分，要求文字简洁、重点突出，不少于2000字。由学校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组织对各学院报送材料进行评选，评选分值占比如下:

(一)活动主题与设计思路 (40分)

(二)实施方法与过程 (40分)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20分)

附件2

2019年国家助学贷款诚信教育主题活动方案

一、活动主题

图说诚信传统美德，台演诚信当下故事

二、活动内容

1. 图说诚信传统美德

图说诚信传统美德，是指以图片及文字组成或用图形、图像、图文等构成的作品，阐述诚信故事或体现传统美德。“图说诚信传统美德”作品(简称图说作品)可以以文化海报、连环画、创意图形、创意字体的形式呈现。

1. 台演诚信当下故事

台演诚信当下故事，是指学生通过舞台展演诚信故事或体现传统美德，展演的形式不限。“台演诚信当下故事”作品(简称台演作品)可以是情景剧、小品、话剧等。台演作品要求:需要与图说作品具有一定的相关性，即在台演作品中要能体现对图说作品的解读，图说作品可以成为台演作品的道具或故事情节等。

三、活动要求

1. 创作要求

创作应充分考虑识别性、文化性、艺术性。创作应考虑受众的广泛性、倡导雅俗共赏、杜绝出现违反法律法规、晦涩的图形和语言。

1. 作品格式要求

1.将所有相关的图说作品进行设计排版，以1张展板70X100厘米的尺寸且分辨率不低于300dpi的jpg格式电子文件提交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并附上排版前分立的作品图片打包一并发送邮箱。

2.台演作品的视频，以电子版形式报送（参赛作品要求文件为mp4、mpg或mov格式；全高清，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画面清晰、声音正常；建议作品时长原则上不超过15分钟。）

四、活动时间安排

5月10日前，各学院开展“图说诚信传统美德，台演诚信当下故事”为主题的诚信教育主题活动比赛。每学院推选1件优秀作品（含“图说作品”图1张和“台演作品”视频1个）报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五、评选办法

1. 参赛作品要求
2. 参赛作品需为原创作品，若出现版权争议问题，由供稿单位负责。
3. 参赛作品内容须健康向上，具备一定的艺术性、观赏性。无色情、暴力、血腥等不良内容，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激励学生奋发自强、立志成才、感恩奉献等为主题，促进培养学生的诚信品质,引导学生树立诚信理念,传播诚信文化,推动信用社会建设。

2.学校拒绝任何可能与国家法律和文化政策相悖的作品。

3.所有选送到参赛作品一经提交,即视为授予学校在所有授权设立的展映环节无偿播放权。

4.凡提交作品参赛,即表示参赛学院同意接受学校制定之所有参赛细则章程。

5.参赛者一旦提交参赛申请,即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6.所有参赛作品概不退还,请各学院自行备份。

7.各学院提交的所有信息必须真实合法,否则学校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并追回表彰。

1. 评分细则

总分为200分,“图说作品”和“台演作品”独立评分,每项满分90分,两项共计180分,两项作品相关联满分为20分,“诚信教育主题活动”作品合计共200分。

每项作品评分细则如下:(满分90分)

(1)主题鲜明,立意新颖,中心突出,有内涵,内容丰富完整。(30分)

(2)结构完整,层次分明,详略得当。(20分)

(3)情感真挚。(20分)

(4)材新新颖,有创新点。(20分)

本次活动将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进行评选。